

## 國立成功大學圖書館掃瞄器使用要點

98.05.19 館務會議通過

- 一、為遵守著作權法及維護讀者公平使用掃瞄器之權益，特訂定本要點。
- 二、請遵守著作權法等相關法律規定，重製已公開發表著作之一部分，或期刊或已公開發表之研討會論文集之單篇著作，每人以一份為限，並僅限個人研究之用。其他未盡事宜悉遵守「著作權法」之合理使用規範，如違反規定，由借用者自行承擔法律責任。
- 三、使用掃瞄器請至該樓層之服務台換證登記，一次以 20 分鐘為原則，已使用 20 分鐘後，若有人等候請於掃瞄完該資料頁後，禮讓等候的讀者。
- 四、請遵守使用圖書館及設備之相關規定，違反者本館視情節輕重，依「國立成功大學圖書館讀者違規處理辦法」，予以記點、停權及賠償等相關處置。
- 五、本使用要點經館務會議通過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